



海外投资法律信息

海关总署调整《进境物品归类表》及《进境物品完税价格表》

近日，海关总署发出2019年第63号公告，明确调整《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物品归类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物品完税价格表》，公告自4月9日起执行。

公告称，根据《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进境物品进口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决定对2018年第140号公告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物品归类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境物品完税价格表》进行相应调整，归类原则和完税价格确定原则不变。其中，《进境物品归类表》包括税号、物品类别、范围和税率。物品类别包含“食品、饮料、药品”、“酒”、“烟”、“纺织品及其制成品”等27类，税率则从3%-50%不等。

六部门发文加强网购和进出口领域知产执法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会同公安部、农业农村部、海关总署、国家版权局、国知局等部门印发了《加强网购和进出口领域知识产权执法实施办法》（下称《实施办法》），密切部门间协作配合，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执法能力，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查处力度，切实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和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实施办法》提出依法加强执法监管、拓宽线索来源渠道、完善社会共治机制等6个方面工作措施。其中，《实施办法》提出，要加强政企协作，发挥权利人在侵权调查、产品鉴定中的作用，加强行业自律，共同防范和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活动。

互联网个人信息安全保护指南

近日，由公安部网络安全保卫局、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和北京市网络行业协会等相关专家共同研究制定的《互联网个人信息安全保护指南》正式发布。该指南的出台，旨在进一步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并有效指导我国个人信息持有者建立健全公民个人信息安全。互联网企业、联网单位在今后的个人信息保护工作中可以借鉴该指南以更有效地展开工作。

五部门公布《关于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意见》

4月10日，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公布《关于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意见》，要求力争2019年年底以前，全国实现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至5个工作日内，提前完成本届政府提出的目标。鼓励具备条件的地方，在确保工作质量前提下，压缩企业开办时间至3个工作日内。

《意见》提出，全面推行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进一步优化企业登记服务、进一步规范印章刻制服务、进一步简化涉税事项办理和进一步完善社保登记服务5项主要措施。

五部门出台新版《鼓励进口服务目录》

近日，商务部、发改委、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知局发布《鼓励进口服务目录》，目录包括研发设计服务、节能环保服务、环境服务和咨询服务四大类。

商务部就《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细则》征询意见

4月10日，商务部公布《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下称《征求意见稿》），并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至2019年5月7日。《征求意见稿》明确，投资主体未按规定履行报告义务，或出现漏报、误瞒的，以及不办理注销手续商务主管部门可视情况采取系列措施。

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商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八部法律

4月23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下称《决定》）。

其中，《决定》明确，对《商标法》作出6项修改，包含将第四条第一款修改为：“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对其商品或者服务需要取得商标专用权的，应当向商标局申请商标注册。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对《反不正当竞争法》作出4项修改，包含将第二十一条修改为：“经营者以及其他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违反本法第九条规定侵犯商业秘密的，由监督检查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五十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罚款。”

Contact Us

联系方式

E-mail 邮箱：

info@a-zlf.com.cn

Phone 电话：

+86-21-5466-5477

www.a-zlf.com.cn



Shanghai HQ Office

上海总部办公室

Unit 2001-2002, 20F, Tower 2, Jing An Kerry Centre. No.1515 Nanjing Road West, Shanghai, 200040, China

中国上海市南京西路1515号

静安嘉里中心二座 2001-2002室